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

审计结果公告

2021 年第 39 号
（总第 332 号）

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办公室

自治区党委统战部2020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编制情况审计结果

（2021年11月24日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自治区审计厅派出审计组，自2021年4月7日至2021年6月2日，对自治区党委统战部2020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编制情况进行了审计，重点审计了自治区党委统战部本级并延伸审计了8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，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。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:

一、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

自治区党委统战部是自治区党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，负责协调全区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，组织和落实中央、自治区党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。

自治区党委统战部是自治区一级预算单位。2020年，自治区财政厅批复自治区党委统战部部门预算总额18,066.06万元。根据自治区党委统战部部门决算报表反映，2020年度预算执行17,083.34万元，当年结转和结余948.51万元。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和培训费预算批复482.14万元，比2019年减少76.48万元，降低13.69%; 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和培训费当年实际支出482.06万元，比2019年减少76.56万元，降低13.71%。

二、审计评价意见

审计结果表明，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及所属二级预算单位2020年度预算执行、决算草案编制基本能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政府会计制度》等法律法规要求进行，提供的会计资料基本完整、真实地反映财政财务收支情况，部门预算能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和目标编制，基本保证部门预算的真实、完整。

三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自治区党委统战部本级存在未建立部门项目库、个别绩效项目未及时调整年度绩效目标、年底超进度拨付资金、固定资产账账不符、个别项目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、个别项目未按合同约定预留工程质保金、未按规定通过财政部门下达对下转移支付资金、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细化、部门预决算报表编制不完整等问题。

自治区党委统战部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存在个别资产按名义金额入账、个别项目预算编制不细化、代收水电费直接冲减费用影响当年会计报表结转的损益、收入反映不真实、内控制度有漏洞存在财务风险、未及时清理往来款项、未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等问题。

四、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

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，自治区审计厅已依法出具审计报告，并提出以下审计建议：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，不断强化预算约束；强化预算执行有效性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；进一步盘活结余资金，加强资金资产的统筹力度；加强对所属单位的财务监

管，进一步防范财政财务风险。

五、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

对审计发现的问题，自治区党委统战部高度重视，召开部务会议认真剖析问题原因，研究制定整改方案，落实整改工作措施，逐一进行整改。此次审计共发现问题16个，截至2021年11月7日止，审计发现问题已整改完毕。具体整改结果由自治区党委统战部向社会公告。

（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）

主办单位：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

编　　辑：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办公室

通讯地址：南宁市民族大道 98 号

电话号码：0771－5800266

邮政编码：530022